

证券代码：873977

证券简称：宏图智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宏图智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庭治宏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755,86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0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方面做出汇报，报告具体内容请见附件《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2024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方面做出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庭治宏女士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及结果。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24年度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进行了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度的经营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2024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投融资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请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投融资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具体如下：

一、对外投资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0%以上，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0%以上，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但交易标的(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上，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0%以上，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尚未达到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对外投资事项，均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负责审批及办理。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对资金周转的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等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最终办理的贷款额度以金融机构批准的额度为准），若贷款额度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且在此时点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负责审批及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以及后续偿还贷款等相关事务，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向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等申请贷款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事项。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求，2025年度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等申请贷款，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最终办理的贷款额度以金融机构批准的额度为准）。在上述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

负责审批及办理对子公司融资事项的担保事宜，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067,0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5年0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039,4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庭治宏、施婷、施甘图、泸州市汇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宏图世家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被推荐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提名人意见，征求董事被推荐人本人意见后，认为选举庭治宏女士、施婷女士、施甘图先生、王渊先生、李贞昊先生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

定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上述5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王正勇先生、邓晓芮女士等两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牛燕女士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9,755,86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高焱涵 余文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宏图智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宏图智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